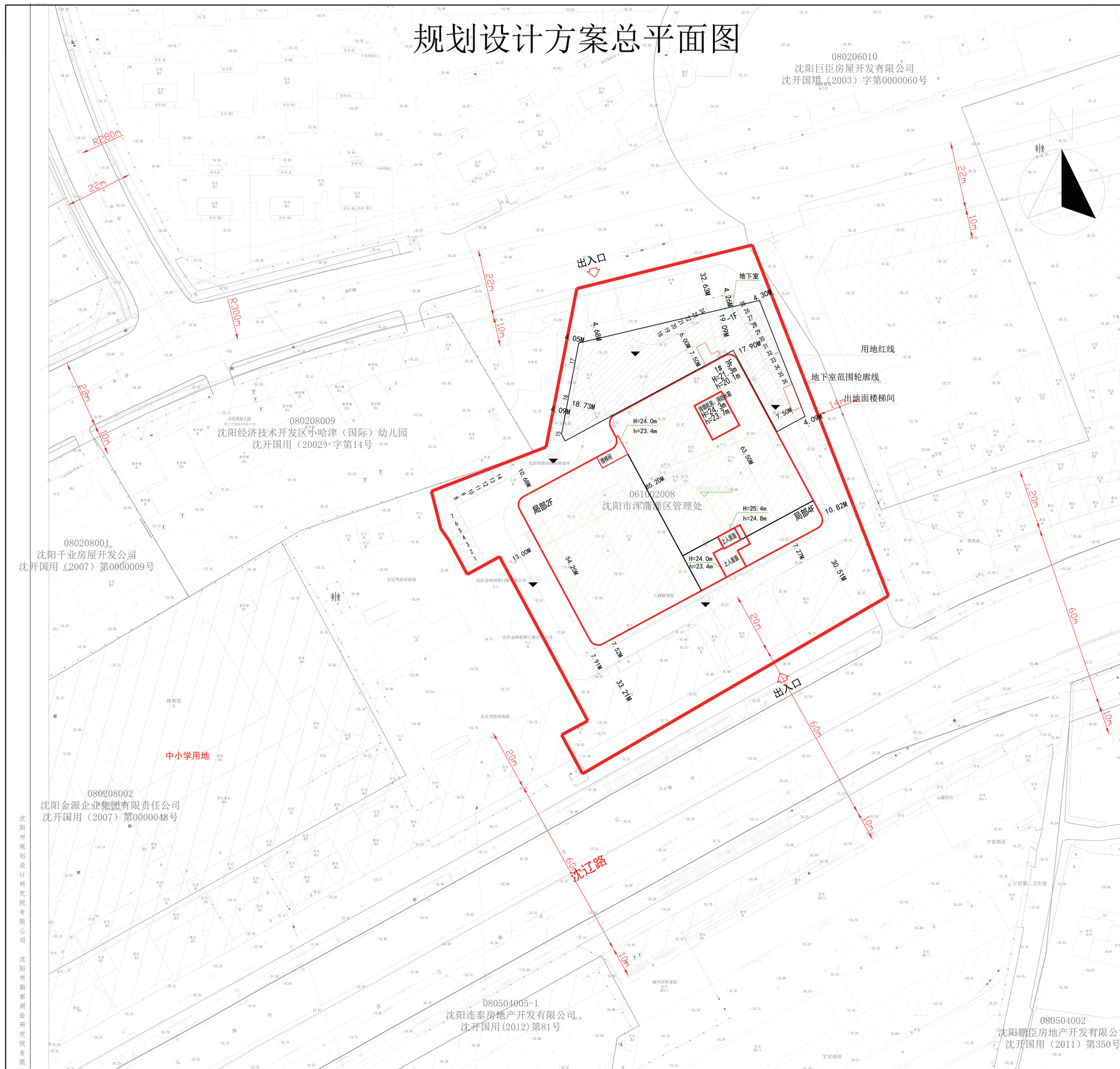


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板



沈阳市应急管理局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翟家街道宁官村的工业项目（沈阳市（医疗）应急物资储备库）规划许可批前公示

沈阳市应急管理局沈阳市(医疗)应急物资储备库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机关团体用地,面积为13764.4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6177.23平方米。建设单位现已委托设计单位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现予以公示并公开征求意见。

1、公示及收集意见日期：2021年05月28日——2021年06月07日（7个工作日）

2、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有效期内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或提出意见:

①咨询电话：审批部门：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024-25375039；

建设单位：沈阳市应急管理局，024-86589809；

设计单位：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024-81973510；

②信函请邮寄至：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大街21甲5号 规划窗口收（请注明“规划公示字样”）。

③电子邮箱: gh25375039@163.com。

3、反馈意见请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电话、地址等信息；如因信息不完整或不真实导致无法核对相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本方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听证权。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1年05月28日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建设项目经济技术指标统计表

表 1					填报日期： 2021 年 3 月 30 日				
建设 单位	名称 （公章）	沈阳市应急管理局			设计 单位	名称《公章》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家街通宁村			资质等级（建筑、 规划） 联系人 刘迪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5804088911	设计资质证号 联系人 83937955 电话					
总建筑面积 (m^2)	16177.23	地上 (m^2)	14500.05	建设用地面积 (m^2)	13764.43	建筑密度 (%)	36.64		
		地下 (m^2)	1677.18	基底面积 (m^2)	5043.58	绿地率 (%)	28.38		
计容建筑面积 (m^2)	18792.03	地上 (m^2)	17424.71	绿地面积 (m^2)	3906.62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占比 (%)	面积比: 5.86		
		地下 (m^2)	0	容积率	1.37	栋数	1栋		
总建筑面积 (m^2)	地上建筑面积 (m^2)	14500.05	全幢面积 (m^2)	13132.73	建筑面积依据《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50853-2013) 容积率依据《关于修订〈辽宁省住宅与公用建筑容积率管理规定的通知〉(辽住建【2015】94号) 附属为辅助用房				
			附属面积 (m^2)	1312.49					
	地下建筑面积 (m^2)	1677.18	地下室出地面楼梯间面积	54.83					
			设备面积 (m^2)	978.01					
			地下室车库面积 (m^2)	699.17					
停车位 (个)	36	地上	36	地下	0				

鸟瞰图

